

海外名家经典

忧郁的灵魂

彭歌著

新世纪出版社



彭歌 [台湾]著

忧郁的灵魂

主编：傅光明

顾问：林海音

编者：傅一峰

新世纪出版社

海外名家经典(第一辑)

新世纪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 销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公司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64 印张 1,300,000 字

1998 年 10 月第 1 版 199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ISBN7—5405—1814—6/I · 217

定价(全八册)：76.80 元 本册：9.6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海外名家经典》

说海外华文文学发端于 60 年代的台湾文坛也许并不为过。1950 年以后，活跃在台湾文坛的作家，大多是由内地迁移过去的。他们的青少年时代以及所受的教育，也是在内地度过和完成的。所以，抒发深沉的民族感情和文化乡愁，始终是这一代作家热衷的主题。

到了 60 年代，台湾兴起了留学热，青年人潮涌美国负笈求学。这些高瞻才华的海外学子，把在异域的生活真相同异域文化相融合，创作出震撼一时的“留学生文学”。这之后，随着华裔作家散居世界各地，作为整体的海外华文文学开始茁长起来。

海外华文文学同中国本土文学，都是以中华文化为母体根脉的。但海外华文文学又有其鲜明的地域性特点，像作

为海外华文文学重镇的台湾文学，已经渐成气候的香港文学、马华文学、新华文学、菲华文学、美华文学、加华文学，甚至欧华文学，都无不打上本地域文化特质的烙印。换言之，中华文化为海外华人作家提供了一个博大精深的文学根源，而他们所处地域的人俗物事、文化历史和社会政治，又使他们进行着完全本土化的创作。也正因为此，由中华文化衍生出的海外华文文学，才呈现出了形神各异的多样面貌。

与国内文学界、学术界相比，海外华人作品的最大特色是行文活泼，“实话实说”，没有躲躲闪闪，更少学究气。抒情表意，直抒胸臆；指陈时弊，一针见血。只有在读这种文章时，你才真正体会到什么是阅读的“快感”。

为从一个侧面展现海外华文文学的特异色彩，我们策划编辑出版这样一套《海外名家经典》丛书。我们力求在有限的篇幅里，把入选作家的短篇精品（包括短篇小说、散文、杂文、随笔等体裁）做一个聚珍汇展。读者既可以大致了解每一位作家的创作轮廓，又可多少领略到作家所在区域的本土文化特质。我们不求大而全，只要小而精，以小见大，以一斑来窥全貌。

我们愿以这套《海外名家经典》来为国内读书界换换“口味”，但愿“品书”的朋友有个好味口！

傅光明

1998年9月

前 言

自早年，至里奥“少者”“亦得之”“得小品文。而遂得幸与
深研学者，惟此不对，而因而益、既得李文哲小品文也。其时吾生卒重拾古
董大屋，产于吾家者，未有不悉未悉，株主真能足堪此
以得斯长图是甚也。得李文哲小品，而然于出吾手
。惜水得不采撷小
者，留待解。殊欲承此序言者，敢问太客是居谁
本，美名者矣。非夫大公者只人一个。而未不幸矣。而大
者。大者取之去以容心不出，能举去以容心不，安得本公
生以身家致去如真善长全要取舍，而每非多矣。故家一不
长林人始会下乘朴拙谈，此固。君生洪崖而中天地，安得
。“少者始升也”
此而齿芳华，出微教不，文章，而小品冠绝。盖望余从
人世而百首末，知真青红，求书不一。未有如君德好甚也。
。恨太大陆

彭歌先生驰誉海外文坛，著作等身，附著小说、评论和
翻译文学等，已出版约 70 种。曾荣获台湾文艺奖、中山文艺
奖、亚洲文艺奖等，是一位国际知名的学者型作家。

彭歌写小说无非是因为心里有话要说。他认为小说
应该提供一些更深更广的解说和分析，透视人生，也透视
历史；比历史更深入地、更大胆地去捉摸那不可捉摸的东
西——善与恶的分野与动机。人生不只是政治，尽管政治
对人生有很大的冲击力，文学也不易脱离政治的影响。但政
治的约束力终不能长久。文学家有时免不了要受政治的播
弄，但真正好的文学，将比政治更“长命百岁”。

彭歌的童年以至青年时期，正值抗日战争。那一代中国人
想的就是团结自强，救亡图存。个人的生活，也无不受到

战争的影响。他的小说不少带有“孤儿苦心”的型态，正与自己的童年生活相关。

彭歌的小说文字精到，格调细腻，技巧纯熟，人物形象的刻画逼真生动，读来极有情味，惟情节与感伤气氛太重。写诗出于热情，写小说则应保持冷静。这也许是因为他写起小说来不够冷静。

彭歌最喜欢的作家是曹雪芹和托尔斯泰。他觉得，最伟大的作品是学不来的。一个人只有尽力去求真求善求美，求心之所安，不必存心去学谁，也不必存心去追求伟大。小说不一定能判定是非善恶，但都要全力凭真诚去探索良心之所安，以及中间的曲折过程。因此，好的作家才会被人称为“时代的良心”。

从这里所选彭歌的小说、散文，不难看出，彭歌的確是一位真诚创作的作家。一个作家，惟有真诚，才有可能进入伟大之列。

目 录

彭真的歌
傅一峰的诗

文 婚

151	徐志摩诗选
151	徐少因诗
151	孙孚若诗
151	黎锦暉大歌
151	激士官诗
151	赵元任诗
151	董东阳诗
151	周古诗
151	郭靖诗
151	李清诗
151	王之涣诗
151	傅一峰诗
前言	傅一峰 1

小 说

象牙球	1
林神父	17
银夜	31
苦盏	47
过客	63
焚情记	80
薄暗之花	91
断鸿	109

忧郁的灵魂	124
纽约之一夜	141

散 文

黄鹤烟愁	171
鉴园心影	174
雪芹故居	177
大观幻梦	180
故宫之痛	183
登长城	186
游园惊梦	189
古锁	192
故居	195
辅仁	198
艺文	201
寂寞感	204
秋思	207
商业化	211
玄都观	214
时无英雄	218
光明象	221
圣希篇	224
自由与禁忌	227
新魅力	230
美式迷惘	233
白璧德	236
流行文化	239

象牙球

象牙球

黄昏后，风声渐渐停息；细碎的雪花，却仍然无情无绪地飘了下来，越下越紧。

从我们的窗口望出去，阶前庭院，已经铺满了茫茫的一片白。短墙之外，眼睛所能看得见的山坡和田野上，也都是茫茫的一片白——更广大、更深远、也就更神秘的一片白。

我喜欢外面的冰天雪地，但那是明天早上的事。眼前我更喜欢房间里暖洋洋的一炉火。我们晚上睡得很早，为了省油，房里很少点灯。煤炉里一窜一窜的火焰，伸着红色、蓝色和黄色的长舌，显得分外明媚可喜。老花猫卷着尾巴偎在我

脚底下打盹儿，我也半睡半醒地靠在母亲身边。火光把庞大的人影映在墙上，一抖一抖地，仿佛是梦中的巨灵，环绕着我跳舞。

母亲坐在暗影中织毛线，织的是我一件旧毛衣上两只新换的袖子；她向来织得极熟练，可是今晚口中不时喃喃地数着针数，打了一会儿又拆去一大段。我看不清她的脸色，可是恍惚感觉到有了不平常的事情。

那一年，我们家住在渭河北岸的平冈上，对面望得见黑黝黝的秦岭，顶着积雪皑皑的帽子；这是芦沟桥战事发生一年多来，我们从北平逃出以后，第一个安顿下的家。在这儿，大家渐渐忘了逃难途中颠沛流离的苦况，又渐渐习惯于那种千篇一律的平凡的生活轨道中。

譬如说，现在听到山脚下列车喘着气，高鸣着汽笛，来了又去了的声音，应该至少是八点五十五分；——听大人们说，自从打仗以后，陇海铁路的绿钢皮车就没有一天不误点——若照往日的习惯，我早该上床睡觉了。

“小元儿，去睡吧。”母亲刚好织完了一行，把针抽出来，伸了一个懒腰。

“我要妈跟我一块儿睡。”

“不行，妈还要等人呢。”母亲两只手互相揉搓着，又轻轻拂去身上粘着的细毛绒。

“等谁？这么晚了。”说着，我索性伏在母亲怀里。

“乖儿子，别腻烦。”母亲嘴里虽这么说，手却不停地抚摸着我的脸，“妈要等一位远道的客人。”

“谁，是不是爸爸今天回来？”我高兴得坐了起来；父亲到西安去开会，走了好几天了。

“就记得你爸爸。”母亲笑着说，“是一位生客，见过你，

好几年前，那时候你刚刚能走路。”

我很小的时候身体一直很坏，满五岁还不能自己下地走路；所以在我家里，总把我会走路当做一桩大事情。

“妈，你说说看，到底是谁？”

“梁伯母，记不记得？”

我摇摇头，想不起来。

“小糊涂虫，不是在北平我们家里住过一两个月，教你认字，给你画画；你一点都记不起来吗？”母亲搂着我的肩膀，自言自语说：“唉，这几年的变化实在也太大了。”

我费力地想，好像要在一本翻乱了的照片本子里找一张没有贴上去的照片——也许粗心地夹在里面，也许根本就弄掉了，要一个十岁的孩子记起五年前的人，未免太难了。

“她什么样？妈，你提个醒儿。”

“什么样？”母亲自己也在回想：“她第一天到我们家里来，穿一件黑缎子斗篷，你说她像戏台上的人。”

我还是想不起来。

“哦，对了，你该记得她那围脖儿——一条整狐狸皮，镶了两只亮晶晶的玻璃眼珠子，真像个活狐狸似的，你一看见就吓得哭，她还笑你不像个男孩子。”

这样，我好像有点儿头绪了，对了，那只狐狸，拖着长长的毛茸茸的尾巴，张着嘴，还有上下两排尖尖的白牙，冷森森的，不错，我是为了它吓哭过。

“那时候，你奶奶还在世，她老人家总是对我说，我看你们这班少奶奶里头，论品貌，论口才，就得算这位梁太太拔尖儿了。就连我这老古派儿，也要多看她几眼。”

我恍惚想起一点儿来了，一个娇娇小小的女人，穿着黑

斗篷，黑缎子高跟鞋，鞋脸儿上有一块闪闪发光水钻编成的图案，那高跟已经高到了危险的程度，在那时候的北平，尤其是在我们那样的家庭里，确实是看着挺新鲜的。对了，她的狐狸围脖儿，把我吓哭了还抿着小嘴儿笑：“一回生两回熟，乖，拿去，给你仔细看看，下回就不怕了。”她把那狐狸捧到我手里，我简直连眼都不敢睁。我总觉得它是会活的。

“不是还有个梁伯伯？”我说，我记得梁伯伯在我吓哭了时，就责备过她：“孩子脾气，改不了的！”我记得他年纪似乎比父亲大，而梁伯母可那么年轻，当我问起这一点时，母亲噗哧一声笑了起来：

“丈夫比妻子大，天底下多的是，这有什么问的。”
“我记得那个梁伯伯老是穿着长袍，袖着手，手心里搓着一对象牙球，又光又圆，总是转呀转的。”现在想起来，也许就为了那对顺手筋的象牙球，我总觉得梁伯伯人比较可亲近些；他好像特别喜欢跟我这小孩子胡扯，虽然他头都秃了。

“梁伯伯今天也来吗？”

母亲摇摇头，眼睛望着炉火发呆，好半天，才叮嘱我，“这回梁伯母来咱们家，你可不要提梁伯伯呀！”

“怎么啦？”

“小孩子，不懂的事少问。”母亲的语声很沉重：“听见了没有？”

我没言语，心里想，八成儿那个梁伯伯是死了——像我叔叔一样。我叔叔是带兵官，在山东作战阵亡，母亲不许我在父亲面前提起他来。有一回我要吃脆枣，父亲说吃多了要害胃病，我就说：“你们不给我买，我叫叔叔给我买。”第二天，母亲告诉我，我那么一句话，害得父亲一晚上睡不着。

——大人们的事，可真多，可真怪。

二
我

我在母亲身边打了个盹儿，醒来已经躺在床上。梁伯母没有来，母亲还没有睡，大概已经很晚了吧！她们真是好朋友，我想。

我喊了一声“妈”，母亲才从堂屋走进卧室来；她替我拉拉被，手冰冰凉，一句话也没说。

“我想再等一班车。她说今天一定到的。”母亲说着，把她自己的被撩开一角，和衣倒下去，“今儿这天气，可真够瞧的。明天下山的道上一定全是冰。”

“梁伯母一定会冻坏了，”我说：“以前她不是爱唏哩唏哩抽着冷气说：你们北平，什么全好，就是这股冷劲儿，让人吃不消。”

母亲脸朝外，没理我，只“唔”一声。她心里一定又在想事情。

当我迷迷糊糊又要睡着了的时候，院子外面远远地忽然有了人声，先是车夫老金“吁，哦——哦”吆喝牲口的声音，骡车轮子碾着冰雪吱吱的声音。一会儿，车停了，工友孙得海在敲门，喊道：“太太，接回来喽！”母亲等不及老孙妈起身，就自己跑出去开大门；我也不顾寒冷，爬起身来，伏在窗户上往外望。孙得海提着马灯站在门口；客人从车上——这骡车是我们这工厂里的公用交通工具，因为此地既没有汽车，也没有汽车路——慢慢地跨下来，只是一大团黑影子，一张小小的脸。雪地里的几个人，那座张着蓝色帆布的骡

车，还有那踏着前蹄不停喷着白气的骡子，全都带着一股说不出来的睡意；不像是真的。

梁伯母一下了车，就投到母亲怀里。大概是哭了。母亲搀着她，到了堂屋里。我又钻进被窝，不知为什么，忽然觉得很紧张，很窘。

我猜想梁伯伯一定是完了，可是奇怪，他又不是像叔叔一样的带兵官，难道也会给日本人打死。我想不通。

想到穿长袍子的梁伯伯那副优游自在的神情，不由就想到他的那对象牙球，淡黄的光泽，致密的纹理，要是在灯光底下看，就像梁伯伯的前额一样放出光彩来。梁伯伯要是死了，不知道他那对宝贝球儿落在什么人手里。虽然我也知道，在这种时候有这种想法不大对头，内心不免有些惭愧，可是还是由不得有点儿念念不忘。

梁伯母在堂屋里哭哭啼啼了一阵，说了一些话，我没听清楚；忽然听到她提到了我。

“小元儿呢？该有七八岁了吧？”

“开春十岁。”母亲说：“听说你要来，先还吵着等你，后来看看天太晚了，熬不住就睡了。”

“他上学了吧？”

“已经四年级了，就在这厂里的子弟小学，学校还不错，老师是从平津来的大学生居多数。”

“我进去看看他。”说着，她们走了进来。

先是一支僧帽牌洋蜡的光——在抗战的后方，那是罕见的名贵东西，光线照在我脸上，我感觉得出有点儿不同。我闭着眼假装睡熟了，一只陌生的手——比母亲更冷更瘦的手，摸着我的额，一直摸到了我的下巴，痒忽忽的。我强忍着没有笑，只觉得那只手是带着慈爱和善意的，弄得我不好

意思装假。

“他不算胖，”梁伯母无端又叹了一口气：“一霎眼功夫小元都这么大了，瞧这两条腿，这么长了。”她捺了捺我伸在被窝里的腿。我正想要不要坐起来，忽然又听到她哭的声音。“唉，真是想不到……”

什么想不到？难道我长大了是不应该的事。我最不喜欢大人这种倚老卖老的口气，一生气，我就把头索性再往被里钻，不看她们。

三

第二天一早，老孙妈喊我起来上学，慌慌忙忙啃了个烤馒头，喝了一碗热粥，就赶到学校里去。上课的时候，才想起昨天晚上的事。当时也没看清梁伯母到底是什么样儿；还有，她到底为什么那么哭哭啼啼的。

中午回家吃饭，才算见到了梁伯母；我向来怕见生人，可是梁伯母对我一点儿也不生，把我抱在怀里问长问短，说了好些话。她穿着黑色的棉袍子，挺单薄的；一件短大衣，也是黑色的；我注意她脚上，没有高跟鞋，也没有水钻，只穿一双圆口布鞋，可能还是她自己做的。这种打扮，就算住在我门这个乡洼子地方，除了本地人，在“大地方来的人”中间，也要算是朴素的了。堂屋里侧，原来有个小套间，小得只够放一张床，是老孙妈睡的，现在腾出来给梁伯母住，老孙妈和邻家的佣人一起住去了。

眼前的梁伯母，除了一个“瘦”字，似乎没有什么可形容的。她大约还是很怕冷，我后来才知道她是南方人，南方十个有九个都是禁不得冻的。她的脸白得发青，两个眼圈儿却

红红的，红得让人看起来不安。她一点也不像是我记忆中的那个梁伯母蜕变来的。时间不会有这么大的力量，她简直从任何一个角度去看，全成了一个萎缩成一团的小老太婆了。这种变化，真好像一颗艳艳的大柿子，变成一个上了霜的柿饼，让人一时之间有点儿想不通。

她的光华没有了，那种侃侃而谈的丰采也没有了。她大概话已经谈完，所以成天总是坐在那儿一动也不动。母亲和她说话，常常答非所问。她那种万事不关心的神态，让人不知不觉地要可怜她——就像对那只已经不能抓老鼠的老猫咪一样——它老得对于老鼠的跳梁，也一点反应没有了。

这是战时——而且正是开始日益艰苦的时候。父亲原来在一家工厂里做事，随厂搬到西北来，规划复厂，一切等于从头做起。厂里没有钱，家里也就常常听见母亲说：“钱又没有了。”孙妈和孙得海母子俩，本是我家的老佣人。可是因为父亲收入少，就把孙得海介绍到翻砂间去做模型——他以前学过几年徒，会一点木工手艺。放了工，就到我家来帮帮忙。我们这主仆五人，已经打成一片，完全是一家人了。

老孙妈对我家称得上“忠心耿耿”，也许是上了年纪，对于我们家道中落，比我父母都更着急。我常听到她唠叨：“你爸跟你妈都是滥好人，还是从前那样少爷少奶奶脾气，什么事也不往后想想，年月这么艰难，还照往常一样的大手大脚怎么行？看赶明儿个自己有为难，别人能不能有这样一半的热心！”

所以，每当家里来了客，她总嫌人家“不早不晚，赶着吃饭的时候就来了”。然后就坐在厨房里小板凳上，气虎虎地拉风箱。头一回来的客人还好，要是常常来，其中有些是爸爸的下属和学生，礼拜天没处去，到我家来凑个小牌局，少